

臺北市 113 年暑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報名表

年級		班級		座號		學號		
姓名	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	餐食	☐ 葷 ☐ 素	
身分證號	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		
身分別	☐ 一般生		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(免收費，需提供證明文件)					
報名營隊 (請填日期、 營隊代碼)	營隊代碼 日 期		填入營隊代碼(每日最多填 10 個營隊) 其中 102-116 共 15 個營隊僅開放國小，國中請勿填寫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	
	___月___日							
	活動總金額：_____元(活動費每日 100 元整)							
營隊志願序 (請將營隊代碼 依志願排序，並 以「逗號」分 開)								
其他	☐ 身心障礙者		特殊需求					
學生 聯絡電話			緊急 聯絡人	稱謂：	緊急 聯絡人電話	(住家)		
				姓名：		(手機)		
家長 簽章			導師 簽章		輔導教師 簽章			
說明	一、請確實填妥個人營隊志願序，分發時依其志願序分發。 二、報名營隊請慎重，只填寫真正有意願參加之營隊，不可錄取後任意放棄，不然會造成許多人的困擾。 三、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，低、中低收入戶免收(需提供證明文件)，費用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至各校輔導室。其報名且錄取者，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退費；若報名未錄取者，則退還活動費。 四、活動期間學生午餐由承辦學校供應。 五、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、頂替、轉讓，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。 六、研習時間原則為每日上午 8 時 10 分至下午 4 時 10 分止，實際依各校所訂定時間辦理。 七、參加學生請於活動期間自行備妥健保 IC 卡。							

【備註 1】填妥後逕向各就讀學校輔導室報名，報名時一併繳交活動費用。

【備註 2】校內報名時間為 03 月 11 日早上 08 時 00 分至 03 月 22 日 16 時 00 分。

【範例】

臺北市 113 年暑假國中生職業輔導研習營報名表										
年級	8	班級	10	座號	40	學號	10055001			
姓名	韓福營		性別	☒ 男 ☐ 女		餐食	☒ 葷 ☐ 素			
身分證號	A123456789		出生年月日	100 年		12 月	31 日			
身分別	☒ 一般生		☐ 低收入戶 ☐ 中低收入戶(免收費，需提供證明文件)							
報名營隊 (請填日期、 營隊代碼)	營隊代碼 日 期		填入營隊代碼(每日最多填 10 個營隊)							
	1 月 29 日		18	12	09	23	20	57	35	
	1 月 30 日		42	21	41					
	1 月 31 日		67	45	50					
	2 月 01 日		140							
	2 月 02 日		62	87						
	活動總金額：___500___元(活動費每日 100 元整)									
營隊志願序 (請將營隊代碼 依志願排序，並 以「逗號」分 開)	45、18、50、62、87、140、20、35、57、23、09、42、21、41、67、12									
其他	☐ 身心障礙者		特殊需求							
學生 聯絡電話			緊急 聯絡人	稱謂：	緊急 連絡人電 話		(住家)			
				姓名：			(手機)			
家長 簽章			導師 簽章			輔導教師 簽 章				
說 明	一、請確實填妥個人營隊志願序，分發時依其志願序分發。 二、報名營隊請慎重，只填寫真正有意願參加之營隊，不可錄取後任意放棄，不然會造成許多人的困擾。 三、活動費每人每日新臺幣 100 元整，低、中低收入戶免收(需提供證明文件)，費用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至各校輔導室。其報名且錄取者，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退費；若報名未錄取者，則退還活動費。 四、活動期間學生午餐由承辦學校供應。 五、報名錄取後不得退出、頂替、轉讓，各研習營不受理臨時報名。 六、研習時間原則為每日上午8 時 10 分至下午4 時 10 分止，實際依各校所訂定時間辦理。 七、參加學生請於活動期間自行備妥健保 IC 卡。									

【備註】參加學生請向各校輔導室索取報名表，填妥後逕向各就讀學校輔導室報名，報名時一併繳交活動費用。